

是谁诈骗了清朝“央企”开平煤矿

王中亚

“可以和最好的煤矿媲美”

清朝开平煤矿其实是今日唐山开滦煤矿的前身。1876年，清朝洋务运动的积极响应者和实践家唐廷枢，奉命筹建开平煤矿，并成为第一任开平煤矿总办。在创建开平煤矿过程中，他还对中国的铁路、机车、通讯、海运、建材、码头等多项事业的建设做出了突出贡献。

据有关史料记载，1876年，北洋大臣、直隶总督李鸿章鉴于煤炭生产不能满足新兴工业对煤炭需要的现状，便将唐廷枢从上海北调至天津，授命由他来筹建开平煤矿。第二年秋天，唐廷枢、丁寿昌、黎兆堂三人会拟了在直隶境内创办近代大矿的招股章程十二条，准备在开平设局，名曰“开平矿务局”。章程规定了煤矿的性质、集资办法，经营方式、按股分成比例等等内容。

李鸿章曾多次出洋到欧美访问，了解资本主义经营的特色。因此，他对唐廷枢这份渗透着资本主义经营色彩的股份制章程十分赞赏，不几天便批准照行。1878年7月24日，开平矿务局正式在开平镇挂牌设局。唐廷枢为这座中国近代第一矿起了个响亮的名字“唐山矿”。1881年10月，春华秋实，唐山矿开始出煤后，不仅使中国采煤业为之振奋，也让一向瞧不起中国的西方列强感到惊奇，赶来“唐山矿”参观的欧美煤矿专家们异口同声地称赞说：“唐山矿在煤井设计、建筑和材料方面，可以和英国以及其他地方最好的煤矿相媲美。”

为了加快煤矿的进一步发展，增强与外国进口煤竞争的实力，唐廷枢给李鸿章呈上稟折，要求清政府减轻煤矿的税金负担。李鸿章立即上奏朝廷，为开平煤矿请减煤税，朝廷很快便批准了这个请求。这无疑为开平煤矿的发展增添了新的活力，也增添了唐廷枢加快发展开平煤矿的信心。

1888年，唐廷枢决定购置4艘轮船，以满足各地对煤炭急剧增加的需求量。同时，新建和修缮了天津、塘沽、上海、营口、香港等地煤码头，增开了林西矿，实现了两座现代大矿出煤，水陆运输并举保销售的壮观景象。

在唐廷枢的苦心经营下，1885年，开平矿务局产量达到了24万吨，到了1898年已高达80万吨，处于全国领先地位，并很快将洋煤挤出了天津市场。1889年9月21日，当时的《捷报》评论说“过去五六年里，在中国股份制公司中，不管是矿业还是其他企业，还没有一个中国经理取得这样的成功。”一个英国记者在评论中国洋务运动时也说：“在煤的开采方面，惟一获得成功的就是开平煤矿。”

开平煤矿生产的煤炭不仅供应国家民生，而且也供给大清的水师北洋舰队。因此，以李鸿章为首的军政要员们无不将其视为纵横政坛、拥兵自重的利器。几年下来，开平矿务局在政商两界奥援的扶植下竟然置办下了6艘轮船，两处厂栈，一座银矿。除此之外，它还享有永平金矿、洋灰场、铁路股权若干。正是在这样一家大型企业的带动下，这里人员积聚、房屋激增、贸易兴隆，十多年的光景，凭空竟然堆积出了一座近代意义上的城镇“唐山”。

官僚化使企业毁于蚁穴

然而，自从唐廷枢在1892年去世后，开平煤矿便开始滋生大量贪官和企业逐渐官僚化。此时接手开平煤矿的高管名叫张翼，原为醇亲王府中的侍从，对于企业管理显然一窍不通。不久，开平煤矿便陷入了管理混乱、冗员充斥的泥潭，洋务运动中号称“中国第一佳矿”的开平，此时已经彻头彻尾沦为官府的“衙门”。在1897年建造秦皇岛码头过程中，全面爆发了经济危机。

就在张翼筹集扩建秦皇岛码头的资金时，一家名为墨林的国际财团不仅“慷慨”地提供了20万英镑贷款，而且提出了一项筹集新股扩大矿山开发的宏伟计划，并为开平矿务局在全球帮助物

色一名工程师。这位工程师就是赫伯特·克拉克·胡佛。

胡佛出生于美国阿拉巴马州一个虔诚的公理会教徒家庭。在他9岁时，父母相继去世，这使他成为了一名孤儿。当时谁也没有想到，这个孤儿在1929年的春天登上了美国总统宝座。其实，他的发迹史与开平矿务局的诈骗倒卖案有着非同寻常的密切关系。

1899年2月，24岁的胡佛来到中国。他给自己起了一个中文名字叫做“胡华”。在“墨林公司·中国机矿公司”任经理兼煤矿技师。他公开的身份是直隶、热河两省的矿务技术顾问，而实际上是墨林公司在中国天津的代理人。

就这样，胡华上任后奔走于华北各地，广泛搜集有关开平矿藏的情报，仅用短短5个月就向墨林先后呈报了改组开平矿务局的两个方案。“开平煤矿实际资产价值按大大压低了的估计也有白银七百多万两，折合一百多万英镑。”并由此得出结论：“这项产业肯定值得投资一百万英镑；这个企业绝不是一项投机事业，而是一个会产生非常高的盈利的实业企业。”就在这份报告完成的同时，一件足以影响近代中国命运的事件发生了。

1900年，发生了震惊中外的八国联军入侵中国事件。5月30日，各国炮舰陆续集结于天津的大沽海面，战争随之爆发。几天之后，八国联军侵占了开平矿山、秦皇岛港以及天津城。这时曾在海关税务司任职的英籍德国人德璀琳找到了张翼，说俄军正在伺机南下侵占矿区，在这种兵荒马乱的情况下，若要保住煤矿只能依赖英国。至于如何保全，他提出“中英合办”。虽然张翼对于中英合办煤矿的提议有些迟疑，但考虑到自己当下的处境，还是勉强答应了下来。

随即，德璀琳向张翼出示了一份手据，上面写着赋予德璀琳“便宜行事之权，听凭用其所筹最善之法，以保全矿产股东利益”。事实上，自从张翼签字那一刻起，德璀琳就已成为了开平矿务局事实上的总办。随后，他又和张翼签订了两个札委和一份备用合同，取得了张翼的全权委托。但是，这个英籍德国人并没有如约去借款或募集外国资本，而是找到了胡华，二人商定将开平矿务局的全部产业移交给英国注册公司，并委托英国律师伊美斯起草了一份卖约。1900年7月30日，德璀琳代表开平矿务局、胡华代表英商墨林公司在塘沽签字，并由伊美斯和德国商人、德璀琳的女婿汉纳根见证。由此，一桩倒卖中国资产的恶性事件在中国政府全然不知的情况下发生了。

胡佛是怎样暗度陈仓的

1900年10月，回到伦敦总部的胡华将卖约交给了墨林，老谋深算的墨林考虑到中国政府肯定不会轻易放手这家企业，而俄、法等国际势力也势必将阻挠这次侵吞开平。于是，他将矿权转移到了国际财团“东方辛迪加”的名下。同年12月21日，依照英国公司条例，一家名为“开平矿务有限公司”的跨国企业在伦敦诞生了，而注册者正是大财团“东方辛迪加”。

1901年2月，胡华按照公司的指示，陪同比利时人吴德斯来到中国，从事开平矿务局的财产接收工作。他们依据卖约的条款要求张翼将开平矿务局一切权力移交给新公司，并要求其补充签署一项移交约。张翼因事关重大，未敢应允。胡华对张翼反复施压，一方面声称要将他倒卖国家资产的行为公之于众，另一方面通过外交手段相威胁，甚至以外国军队重新占领矿山逼迫其就范。最后，双方妥协，商议拟订了一个副约作为备忘录，与移交约一起，同时签押。在张翼的要求之下，合同中订立了如下条款：“张翼仍为开平驻矿督办，并有权委派一中国总办，管理开平事务；华洋股东议事之权无异；华洋各股平沾利益等。”

当月，依照开平矿务有限公司董事部委任，胡华和吴德斯分别出任了矿务局的正副总办，并以新股票兑换旧股票的模式完成了资产的转移。就这样，开平煤矿论为了西方人的企业。此时，袁世凯得知此事后，曾三次参奏开平煤矿被盗卖事件。一时举国舆论沸腾，声讨之声不绝于耳。

1905年初，英国伦敦高等法院的审判庭上，一场跨国的审判正在进行。在这个以法袍、假发、天平、辩论等包装以展示所谓“公正公平”的西方场所，中国“开平矿务局”等待着以一种纯西方的形式来决定其所有权的归属。此案被称之为“震惊全世界之国际诉讼案”。

当开庭14次后，法官在1905年3月1日宣布判决书。其要旨有二：第一，判决被告应当遵守副约中的规定和义务，否则无权取得、持有或管理移交约中所可开列的产业，或享受其利益；

或颁发谕令，禁止被告享受该项产权。第二，对原告的赔偿要求，法庭不予支持。当中国人看到这样一份判决书后才发觉：早在伦敦兴讼之前，开平煤矿所有权的流失便已成定局。英国法庭的审判完全是在承认卖约有效的前提下展开的，这场诉讼对于中国来说毫无意义。

伦敦的诉讼，从表面上看这场官司是清政府胜诉了，但判决书只是“无法强制执行”的一纸空文，清朝政府根本无法收回开平煤矿。而那个胡华，也就是那个美国人胡佛，诈骗了清朝的“央企”后，到1914年，他已经拥有了400万美元的财产。他以这些财产为后盾逐步步入政界。1921年出任美国商业部长。1928年接受共和党总统候选人的提名，最后获胜。

胡佛上台后，恰逢世界性的经济危机，美国经济坠入深渊，这使他原来的希望依靠美国科学潜力来开辟一个“新时代”的愿望破灭。尽管他进行了不少努力，但危机一天天加重，终无力回天。在1932年的大选中，他被罗斯福击败。赫伯特·克拉克·胡佛，诈骗清朝“央企”的这段不甚光彩的历史，一直是他政治生涯中的最大丑闻。在他后来多次竞选美国总统时，政敌都攻击他“手脚不干净”，称他当年在中国以非法手段捞取了一笔不义之财。

就这样，从1901年起，中国的“央企”开平煤矿被英国骗占。1906年清政府在收回开平煤矿无望的情况下，批准了北洋大臣袁世凯在同一开平煤田内筹建滦州矿务公司。但是，到了1934年，在英商开平煤矿的挤压下，滦州煤矿与开平煤矿合并，成立了开滦矿务总局。此后的近半个世纪，开滦煤矿一直被英国人掌管。1941年，太平洋战争爆发后，又被日本夺去。1945年，日本投降后，由南京国民政府接收，但却依旧交还英国人经营。直到1949年，新中国成立后，才将开滦煤矿收归国有。

说起一百多年前的清朝“央企”，恐怕知道的人不多。清朝的“央企”主要集中在交通、制造和煤矿等行业上。其中，开平煤矿是清朝政府惟一的煤矿行业的“央企”。然而，就是这个煤矿行业的惟一“央企”却被一位美国前总统诈骗去了。那么，开平煤矿在当时是怎样的一家国有企业？诈骗这家国有企业的美国总统是谁？他为什么能将大清朝的“央企”顺利地诈骗到手？这其中究竟有着怎样不可告人的秘密呢？